

泉州市洛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的规定,现公布本单位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组成。报告中的数据统计时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根据修订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区政府关于政务公开的有关要求,结合市场监管工作实际,我局持续推进政府信息公开标准化规范化。

(一)主动公开情况。我局对组织机构、法规文件、统计数据、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财政信息、人事信息、行政决策、建议提案、政务动态等法定主动公开内容按时、及时公开。2023 年,我局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46 条,全文电子化率达 100%。其中,机构职能类信息 0 条;规划计划类信息 4 条;行政许可类信息 0 条;为民办实事类信息 0 条;安全生产、应急类信息 0 条;其他类信息 44 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进一步提高公开意识,做好依申请公开接收、登记、办理、调查、答复等多个环节工作,强化程序

规范和实体规范，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出具告知书，规范格式和内容，做到依申请办理程序化、规范化、标准化，切实维护政府部门的形象。2023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0条，且均为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故无法提供。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加强政府信息公开管理，严格落实信息公开主体责任，对主动公开信息采取信息制作、信息审查、信息发布、信息归档四个流程来操作。严格落实保密审查，完善信息公开手段，提升信息公开质量。

（四）平台建设情况。进一步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设置详细的公开目录。及时更新审批服务事项办事指南信息，加强对标题、关键字的规范，进一步方便群众查询和办事。

（五）监督保障情况。进一步夯实责任落实体系，明确专人负责，落实层层上报审核机制，确保信息及时传输报送。同时，在日常工作中加强与信息员的沟通，不断提升整个队伍的信息意识。做好网站信息维护工作，对不符合发布要求的信息及时整改，确保文字、格式规范。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1731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9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予公开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是个别人员对政府信息公开认识水平不高，重视程度不足；二是工作精细度不够，政策解读、图文讲解仍有较大不足；三是人员配置不合理，并无专职人员从事此项工作。

2024年改进情况：一是强化责任意识，狠抓工作落实。二是加强业务培训，提升政策解读能力，坚持好看、耐看、易懂的原则，向做得好的单位请教学习，提高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三是优化内部流程，提升处置规范。进一步优化政务公开内部流程。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机关依申请提供政府信息，不收取费用。但是，申请人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数量、频次明显超过合理范围的，本机关将依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

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收取信息处理费。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